

中卫市城市更新三年行动 2023 年工作计划

为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落实自治区《关于统筹推进城市更新的实施方案》（宁城办发〔2023〕2号）工作要求，推进宜居、韧性、智慧城市建设，按照我市《城市更新三年行动实施方案（2022-2024年）》确定的工作目标，制定2023年度工作计划，具体如下。

一、工作目标

到2023年底，完成城市体检评估，聚焦城市体检发现的关键“病症”，坚持问题导向，紧密衔接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国土空间规划，完成城市更新专项规划编制，为推动城市更新和高质量发展提供更加科学决策依据。以建设“绿色、便捷、安全、文明城区”为目标，重点解决群众最关心、最不满意的的城市问题，着力改善人居环境，推动实施一批打基础、利长远、惠民生的城市更新项目，基本建立与实施城市更新行动相适应的城市规划建设管理体制和政策体系。

二、工作内容

（一）开展城市体检及城市更新专项规划编制。

1.坚持问题、目标、结果为导向，从生态宜居、健康舒适、安全韧性、交通便捷、风貌特色、整洁有序、多元

包容、创新活力等 8 方面开展城市体检，综合评价城市发展建设现状，形成体检报告。

2. 聚焦城市体检发现的关键“病症”，科学分析、系统研究，编制城市更新专项规划，框定更新范围、评估更新资源、明确更新目标和重点任务、划分更新单元、梳理更新项目、明确实施时序，有序推进城市更新行动目标任务完成。

3. 建设市级城市体检评估管理信息平台，实现与国家、省级平台对接。加强城市体检评估数据汇集、综合分析、监测预警和工作调度，形成从体检指标数据、体检评估结果、问题清单、整治措施、跟踪落实全过程的数字化记录，建立“发现问题—整改问题—巩固提升”联动工作机制。（牵头单位：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责任单位：市城市更新领导小组各成员单位）

（二）系统谋划实施城市更新项目。以《城市更新三年行动实施方案》目标和重点任务为导向，坚持“建成一批、开工一批、谋划一批、储备一批”城市更新项目，推动城市更新工作取得新成效。

1. 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把补短板、强弱项、惠民生作为谋划项目的出发点和落脚点，着力补齐民生领域短板，完善公共服务配套，解决好人民群众关注的热点、难点问题。

2.围绕解决“城市病”、城市高质量发展，在教育、医疗、卫生健康、旅游文化、体育等公共服务领域和完善城市空间结构、城市生态修复、产业发展等方面，挖掘一批具有引领性、带动性、支撑性的好项目。

3.统筹发展和安全，谋划实施一批城市交通基础设施改善、城市排水防涝体系建设、“四类管线”更新改造等提质增效项目，切实提升城市防灾减灾能力，建设韧性城市。

4.坚持“留改拆”并举，谋划城市文化保护传承、开发利用、整治修缮等项目，防止大拆大建，实现历史文化保护与城市更新协同发展。把历史文化资源活化利用、老旧建筑、街区、厂区改造等有机结合起来，激发城市发展活力。
(牵头单位：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责任单位：市城市更新领导小组各成员单位)

三、重点任务

(一) 实施城市设计品质提升工程。树立“精明紧凑”的城市发展理念，编制完成市、县国土空间总体规划，编制城市更新专项规划。统筹老城新城、生产生活生态、地上地下空间开发，促进土地节约集约利用。推进中心城区控制性详细规划编制工作，加强城市规划体系中“城市设计”环节管控，对城市格局、空间环境、建筑尺度和风貌进行精细化设计，塑造特色、延续文化。严格执行国土空间规划用途管制制度。(牵头单位：市自然资源局、住房和

城乡建设局，责任单位：各县<区>人民政府)

(二) 实施城市“疏堵提畅”工程。

1.实施城市路网畅通建设。优化路网结构，打通“断头路”，拓宽“瓶颈路”，打通城市微循环，构建级配合理、适宜绿色出行的路网体系。市辖区完成中沟路、迎湖路道路维修，新建富民南路，改造应理街等道路，中宁县实施西环路白桥等改造工程，海原县实施政府南北街等道路维修改造工程。（牵头单位：市交通运输局、住房和城乡建设局，责任单位：各县<区>人民政府)

2.开展“人行道净化”行动。加大人行道路面维修，保持平整完好，通行安全。整治违规占道经营，清除各种侵占人行道的宣传栏、杆件、箱体、阻车桩等设施。整治沿街商户门店私设地锁、锥筒、隔离墩等障碍物影响人行道畅通的行为。（牵头单位：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责任单位：各县<区>人民政府)

3.开展交通安全隐患整治。开展城市道路隐患排查治理，落实交通安全设施建设“三同时”。完善应理街、滨河路等路段交安设施。严格落实规划调控及各类型建设项目停车设施配建标准，合理规划布点，推进各类停车场建设，规范城市道路占道挖掘行为，严格新建、改建、扩建项目审核评估，推动城市建设与交通需求有效衔接。（牵头单位：市公安局、自然资源局、住房和城乡建设局，责任单

位：各县<区>人民政府）

（三）实施安全韧性城市建设工程。统筹安全和发展，聚焦城市防洪排涝、城市“生命线”安全等，持续提升风险隐患排查、预测预报预警、应急指挥救援等能力，不断增强城市防灾减灾能力。

1.完善城市排水防涝体系。统筹外洪防御和内涝治理，加强黄河（宁夏段）、清水河等城市过境水系治理，降低外洪入城风险。开展城市内排洪沟、道路边沟等整治工程，提高行洪排涝能力。注重保留和恢复城市自然雨洪通道、蓄滞洪空间，市辖区建设应理街、长城街、滨河北路等雨污分流管网，中宁县建设平安东街等雨污分流管网，海原县建设政府南北街及县城东片区排水防涝工程，消除内涝积水隐患点。全域推进海绵城市建设，灵活选取“渗、滞、蓄、净、用、排”等多种措施组合，增强雨水就地消纳和滞蓄能力，城区所有新改扩建项目全部按照海绵城市建设要求落实相应措施。（牵头单位：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自然资源局、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应急管理局、水务局，责任单位：各县<区>人民政府）

2.完善城市应急避难场所。充分利用公园、广场等公共空间和体育场馆、人防场所等公共设施，建设标准化城市应急避难场所。启动对市辖区香山公园、红太阳广场等公园广场及体育馆等公共空间应急避难设施改造提升，中宁

县、海原县完善和平广场、南门广场等应急避难场所基础设施。不断加强城市应急防灾体系建设，建立和完善城市安全运行管理机制。（牵头单位：市应急管理局、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国防动员办公室，责任单位：各县<区>人民政府）

3.推进城市“生命线”安全建设。加强以城镇燃气为主的市政公用设施安全隐患排查整治工作，加大燃气、供水、排水、供热、电力、通讯等老旧管网改造力度，加快对城市传统基础设施进行数字化、网络化、智能化升级，重点改造材质落后、使用年限较长、存在安全隐患、不符合规范标准的燃气管道和设施，强化基础设施运维和智慧化监测预警。完成市辖区老化燃气设施更新改造项目，推进海原县天然气利用工程建设，优化城市燃气管网布局，管网覆盖率达到75%。（牵头单位：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责任单位：各县<区>人民政府、各地下管线产权运维单位）

4.开展“窨井盖”安全隐患整治行动。落实窨井盖设施安全日常巡查制度，全面摸清底数，对缺失、松动、破损、沉降、超过设计使用年限的窨井设施，及时进行更新改造或封闭、封填，对存在重大安全隐患的窨井设施，立即消除安全隐患，督促权属单位进行维护，建立整改台账，坚决杜绝安全生产事故发生，守护群众“脚下安全”。（牵头单位：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责任单位：各县<区>人民政

府、各地下管线产权运维单位)

(四) 实施老旧小区改造工程。有序推进老旧小区改造，做到应改尽改，同步实施排水、供水、供气、供热、供电、通信等老旧管线及配套设施改造，补齐养老、托育、停车、健身等公共服务设施短板，加强适老、适儿化改造及无障碍设施建设。完成市辖区新花园、中宁县红扬小区、县医院家属楼等老旧小区改造。积极争取资金，加快推进2005年前建成的老旧小区改造工作。(牵头单位：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局、住房和城乡建设局，责任单位：各县<区>人民政府)

(五) 实施老旧街区改造工程。坚持系统谋划、整体推进、重点突破原则，通过优化街区规划设计、更新基础设施，提升街区风貌等措施，改造提升老旧街区，增加街区发展活力。

1.提档升级商业街。着力打造市辖区红太阳广场、创业城步行街，中宁红枸杞文化一条街等街区旅游文化消费新业态，加快完善基础设施，规范建筑立面、亮化楼宇，打造集休闲、娱乐、购物、城市观光等功能于一体的综合性街区。(牵头单位：市商务局、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旅游和文化体育广电局，责任单位：各县<区>人民政府)

2.综合整治老街道。对市辖区长城街、应理街，海原县柳荫路等老街道道路、绿化、地下管网等基础设施进行

改造提升，维修破损路面，电力等架空线路入地入廊，增设停车位、畅通人行道，全面整治街道环境，推动城区街道换新颜。（牵头单位：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公安局、自然资源局，责任单位：各县<区>人民政府）

3.科学改造“十里水街”。启动“十里水街”道路、桥梁、照明、绿化、停车等基础设施改造工作，进行清淤疏浚、驳岸改造、绿化养护等生态治理，改观沿线环境。建设公共卫生间、健身步道、休憩凉亭等，配置垃圾箱、健身路径等，将十里水街打造成为“城市绿廊、健身长廊”。（牵头单位：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自然资源局，责任单位：沙坡头区人民政府）

4.精细改造背街小巷。按照总体干净整洁、秩序规范、设施完善的目标，对市辖区青山街、隆祥街等街巷编制改造方案，启动维修改造，修复破损路面、疏通排水管网、建设人行步道、完善无障碍设施、增加公共停车位等，让群众生活更方便、更舒心、更美好。（牵头单位：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公安局、自然资源局，责任单位：各县<区>人民政府）

（六）实施老旧厂区改造工程。秉持以人为本，坚持保护传承和风貌管控，推进老旧厂区低效用地再开发，促进产业调整升级、拉动经济增长，释放土地潜力，缓解土地供需矛盾。加大高端服务业和战略性新兴产业的土地供

应，以企业和商业的可持续发展，推动城区的持续更新。按照《中卫市市辖区城镇低效用地再开发利用方案》，加快推进怀远北路与长城东路西北角宁香源食品加工厂低效用地再开发利用，并以此作为试点逐步推广。（牵头单位：市自然资源局、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工业和信息化局、商务局，责任单位：各县<区>人民政府）

（七）实施城市生态保护工程。坚持生态优先、绿色发展，锚定碳达峰、碳中和目标，推动能源清洁低碳安全高效利用，推动生活垃圾分类成为新时尚，修护城市生态空间，建设小微公园、街心绿地。

1.实施北方地区冬季清洁取暖项目。完成热源清洁化改造面积 751.06 万平方米，其中：城区改造面积 79.89 万平方米、县城改造面积 300.65 万平方米、农村地区改造面积 370.52 万平方米；完成既有建筑节能改造 44.12 万平方米，其中：城区改造面积 5 万平方米、县城改造面积 11.72 万平方米、农村地区改造面积 27.40 万平方米。城区、县城清洁取暖率达到 90%以上，农村清洁取暖率达到 54%以上。（牵头单位：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局、生态环境局、住房和城乡建设局，责任单位：各县<区>人民政府）

2.实施污水处理、中水回用项目。推进城区水资源综合利用等项目，完善生活污水再生处理设施及配套管网，更新修复混错接、漏接、老旧破损管网。启动建设中卫市

第三污水处理厂中水回用、工业园区水循环综合利用、城区水资源综合利用工程，扩建海原县第二污水处理厂。城市生活污水收集率提高至70%以上，生活污水再生利用率提高至35%以上。（牵头单位：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自然资源局、生态环境局、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水务局，责任单位：各县<区>人民政府、宁夏水投中卫水务公司）

3.实施垃圾循环利用项目。完善城市垃圾处理和资源化利用规划，按照减量化、资源化、无害化处理原则，布局建设生活垃圾分拣中心、餐厨垃圾处理厂、建筑垃圾循环利用中心等设施，基本建立生活垃圾分类投放、收集、运输、处理系统，全面推进生活垃圾分类处理、集中处置。完成中卫市餐厨垃圾处理项目、一般固体废物及建筑垃圾处置综合利用项目建设。（牵头单位：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自然资源局、住房和城乡建设局，责任单位：各县<区>人民政府、中卫工业园区管委会）

4.实施城区公园功能完善等工程。实施市辖区幸福家园北侧绿地、职校东侧绿地等城市绿地改造提升8处，对柔一路东侧、壹方城南侧等生态修补裸露区域3处，改造应理北街、长城街等城市街道绿地2条，实施中宁县绿化提档升级和海原县柳荫路等绿化工程。（牵头单位：市自然资源局、住房和城乡建设局，责任单位：各县<区>人民政府）

（八）实施完整居住社区建设工程。制定《完整居住社区建设试点工作方案》，开展福兴苑、恒祥、长安、中山、新墩花园等5个完整社区建设试点工作。对社区服务站进行提升改造，引入专业化物业服务，推动物业服务企业发展线上线下社区服务业。布置党建文化宣传阵地，组建有社区党委、社区警务室、业委会、物业公司、居民代表参与的“红色议事厅”，发挥民主协商在基层治理中的作用。改善“养老设施”，布置智能快递箱，建设婴幼儿照护服务场所、儿童娱乐场、室外运动场地、垃圾分类收集点等提升居民幸福感。加快完成中卫市养老服务机构（设施）安全及护理能力提升项目，推进残疾人康复、托养、综合服务设施建设。（牵头单位：市民政局、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卫生健康委、邮政管理局，责任单位：各县<区>人民政府）

（九）实施城市功能完善和历史文化保护工程。夯实教育、医疗、养老等公共服务基础，完善服务体系，提升普惠、均衡的优质服务水平。加大历史文化遗产保护力度，创建更加宜居便捷的生活环境。

1.实施教育补短板项目。进一步补齐城市教育学校基础设施短板，扩大普惠性学前教育供给，完成锦城湾小区配套幼儿园建设，建成中卫市第十三小学，开工建设第七幼儿园，完成第十中学项目选址规划和立项批复，续建中

宁五中，扩建海原兴海中学。（牵头单位：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自然资源局、教育局，责任单位：各县<区>人民政府）

2.实施医疗卫生提质项目。完成沙坡头区2023年公立医院改革与高质量发展示范项目，启动沙坡头区人民医院项目建设。健全完善县乡村三级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体系，全面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加快重症医学科、血液透析科等建设力度。围绕医防协同、中西医并举，深入实施医疗卫生机构达标工程，健全完善医疗健康总院和“互联网+县域医共体”运行机制，带动提升基层医疗服务能力水平。（牵头单位：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自然资源局、卫生健康委，责任单位：各县<区>人民政府）

3.实施旅游文化传承保护项目。建成中卫历史文化街区文旅融合项目，启动中卫市黄河国家文化公园、国家长城文化公园项目建设。围绕打造升级版“宁夏二十一景”，深入发掘城市传统历史文化内涵，打造“中宁枸杞·非遗馆”等。加强历史文化资源保护，禁止拆真建假、以假乱真，严禁随意拆除老建筑、大规模迁移砍伐老树，侵占风景名胜区内土地。（牵头单位：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自然资源局、旅游和文体广电局，责任单位：各县<区>人民政府）

（十）实施城市管理精细化水平提升工程。树立全周期管理理念，通过绣花般的细心、耐心、巧心，不断提高城市治理科学化、精细化、智能化水平，推进城市治理体

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

1.夯实社会治理基础。推动城市治理重心、资源配套向基层下沉，构建基层社会治理新格局。健全城市基层社会治理机制，坚持党对基层治理的全面领导，持续为基层赋权、增能、减负，完善居民、社会组织参与社会治理的组织形式和制度化渠道。提高社区服务能力，打造社区15分钟便民生活圈。加强社会矛盾综合治理，努力把矛盾解决在初始、化解在基层。（牵头单位：市民政局、住房和城乡建设局，责任单位：各县<区>人民政府）

2.提升城市治理效能。健全城市管理综合执法机制，强化数字技术赋能，以大数据产业中心市建设为契机，加快对城市传统基础设施进行数字化、网络化、智能化升级改造，强化基础设施智慧化运维和监测预警。有效整合城市管理、智慧交通、园林绿化等领域信息系统和数据资源，建设城市管理综合服务运行平台，深化城市运行“一网统管”，让城市公共安全和城市治理的“智慧网”成为人民满意的“暖心网”。（牵头单位：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公安局、自然资源局、云计算和大数据局，责任单位：各县<区>人民政府）

四、保障措施

（一）强化组织领导。按照《中卫市城市更新三年行动实施方案（2022-2024年）》工作要求，市住房和城乡建设

设局做好全年工作任务的统筹协调和督察考核工作，协调推进年度重点工作任务。各相关单位要组建工作专班，建立市级统筹、县（区）落实的推进机制，形成党政齐抓共管、上下联动协作、社会广泛参与的工作格局。各县（区）人民政府健全相应工作机制，制定年度工作计划，列出任务清单，抓好工作落实。

（二）推动项目落地。各相关单位要充分发挥项目牵引作用，坚持问题导向、着眼长远发展，分层次、分类别、分阶段实施好项目。建立城市更新项目库，落实实施主体和责任人，明确项目位置、类型、数量、规模、完成时间和阶段性目标，合理安排建设时序，整合包装积极争取资金，以项目推动城市更新目标任务的完成。

（三）抓好资金保障。建立健全多元化多层次投入机制，积极争取中央、自治区资金，市、县（区）加大资金和项目整合捆绑，积极向上争取老旧小区改造、四类管线改造、教育、医疗、卫生等方面专项资金，建立“政府主导、市场运作”的城市更新融资模式，鼓励引导金融机构加大金融产品创新力度，专项支持城市更新行动，广泛吸引社会资本投入，重点破解养老、托育等公共服务资金短缺等问题。

（四）严格监督考核。将2023年城市更新工作任务纳入城市更新三年行动和效能目标管理考核指标体系，列入

全市督查检查考核年度计划，定期组织开展专项督查、检查和考核。建立市级统筹、部门共商、定期调度、情况通报等制度机制，研究协调解决重要问题，确保城市更新工作高质量、高标准推进。

（五）加大宣传力度。各单位要边推进、边总结，充分归纳提炼城市更新工作的成功经验和做法，及时总结评估，复制推广。要加大对优秀项目、典型案例的宣传力度，提高社会各界对城市更新工作的认识，着力引导群众广泛参与，形成社会各界支持、群众积极参与的浓厚氛围。

附件：中卫市城市更新三年行动 2023 年项目清单

附件

中卫市城市更新三年行动 2023 年项目清单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建设性质	主要建设内容	项目负责单位	概算投资	计划开(复)工时间	计划完工时间	已完成投资	2023 年度计划投资	项目推进计划	备注
合计					470846			28605	442241		
一	老旧小区改造										
1	沙坡头区瑞丰家园、禹都新村老旧小区基础设施改造项目	新建	改造应理街（长城街~沙坡头大道段），铺设排水管道 4.8km、给水管道 4.6km、供暖管道 2.8km 及燃气、电力通信等管网。	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775	2023.03	2023.06	0	2775	完成全部建设内容。	
2	2022 年中卫市辖区老旧小区改造提升基础配套设施项目	续建	对新花园、金河一期小区供、排水管道、供热管道等进行改造；硬化场地、道路硬化，安装灯具，监控，配套垃圾箱等基础设施。	沙坡头区人民政府	1600	2023.03	2023.06	0	1600	完成全部建设内容。	
3	中宁县 2022 年开元新居、振兴社区 13#楼等老旧小区及周边配套基础设施改造项目	续建	对开元新居、振兴社区银河幼儿园广场等老旧小区及周边配套设施进行室外供水、排水、供暖，室外铺装、绿化、监控等设施改造。	中宁县人民政府	3762	2023.03	2023.06	600	3162	完成全部建设内容。	
4	中宁县 2022 年红苑小区、宁新小区等老旧小区及周边配套基础设施改造项目	续建	对红苑小区、宁新小区、商城东楼等老旧小区进行室外供水、排水、供暖，室外铺装、监控等设施改造。	中宁县人民政府	2309	2023.03	2023.06	400	1909	完成全部建设内容。	
5	中宁县 2023 年老旧小区配套基础设施改造项目	新建	改造县城 41 个老旧小区的外墙保温、屋面防水、楼梯间照明等设施。	中宁县人民政府	5139	2023.07	2023.11	0	5139	完成全部建设内容。	

二	城镇棚户区改造										
6	中宁县白桥棚户区周边配套基础设施建设项目	新建	铺设市政雨水管网 0.33km、污水管网 0.33km、供热管网 0.35km，配套停车位、充电桩、室外给排水等。	中宁县人民政府	2821	2023.03	2023.09	0	2821	完成全部建设内容。	
7	海原县西湖一期等安置小区屋面防水改造工程	新建	实施 14 个项目对海城镇武塬村进行村庄改造，铺设村庄道路、排水管道，建设公共服务设施等。	海原县人民政府	800	2023.07	2023.09	0	800	完成全部建设内容。	
三	城市生态修复工程										
	(一) 植绿增绿补绿工程										
8	中卫市 2023 年城市绿地功能完善项目	新建	建设生态小微公园 8 处、实施生态修补裸露区域 5 处、改造城市街道绿地 3 条、提升改造香山公园健身步道，建设总面积 778.76 亩。	市自然资源局	2798	2023.3	2023.06	0	2798	完成全部建设内容。	
9	G338 沿线绿化改造提升项目	新建	围绕 G338 主干道路沿线，对 G338（寺口路至杨滩村）两侧裸露空地绿化改造提升，完成绿化面积 200 亩。	沙坡头区人民政府	542	2023.04	2023.06	0	542	完成全部建设内容。	
10	国省主干道路绿化提升改造工程	新建	改造提升主管道路绿化带 2 条，面积 265 亩。	中宁县人民政府	890	2023.03	2023.06	0	890	完成全部建设内容。	
11	中宁县城团结路、大庆路小游园建设项目	新建	对团结路盛世花园西门绿化带、大庆路与新市街交叉口空地改造小游园，建设绿化、亮化、景观小品等基础设施。	中宁县人民政府	737	2023.02	2023.06	0	737	完成全部建设内容。	
12	中宁县 2023 年绿化提档升级工程	新建	新建小游园 2 处，面积 74 亩，改造提升原有绿化带 200 亩。	中宁县人民政府	1040	2023.03	2023.06	0	1040	完成全部建设内容。	
	(二) 生活污水处理及再生利用										

13	中宁县恩和镇沙滩村红色美丽村庄生活污水处理工程建设项目	新建	项目主要铺设沙滩村1、3、4、5队生活污水管网，配套580座检查井及污水收集终端。	中宁县人民政府	838	2023.04	2023.07	0	838	完成全部建设内容。
14	第二污水处理厂二期扩建项目	续建	新增进水口应急调蓄池一座、A2/O池一座，二沉池一座，污泥回流提升池和剩余污泥池（合建）一座，以及厂区修复等配套工程建设。	海原县人民政府	5072	2023.04	2023.07	1000	4072	完成全部建设内容。
（三）垃圾处置及回收利用										
15	中卫市餐厨垃圾处理项目	续建	建设规模为日处理餐厨垃圾100吨（3.65万吨/年），占地面积45亩。	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6000	2023.03	2023.07	2000	4000	完成全部建设内容。
16	中卫市建筑垃圾资源综合利用项目	续建	建设年处理15万吨建筑垃圾生产线及相应设施，回收建筑材料（混凝土类）再加工为砂石骨料等建筑材料。	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280	2023.03	2023.07	1200	1080	完成全部建设内容。
17	沙坡头区建筑垃圾资源综合利用项目	续建	新建垃圾生产厂房、辅助用房、配电设施、消防泵房等，采购安装生产设备及配套设备，配套场内外道路硬化、绿化、地磅、车辆冲洗等工程。	沙坡头区人民政府	6750	2023.03	2023.11	2300	4450	完成全部建设内容。
（四）冬季清洁取暖项目										
18	中卫市冬季清洁取暖项目	续建	实施沙坡头区集中热电联产供热管网项目，建设清洁取暖项目监管平台等。	市住建局、应理城乡市政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30520	2023.02	2023.10	159	30520	完成全部建设内容。
19	沙坡头区北方地区冬季清洁取暖项目	新建	2023年完成清洁取暖改造面积201万平方米，完成既有建筑节能改造面积23万平方米。	沙坡头区人民政府	33587	2023.02	2023.10	0	33587	完成全部建设内容。
20	中宁县北方地区冬季清洁取暖项目	新建	2023年完成清洁取暖改造面积259万平方米，完成既有建筑节能改造面积25万平方米。	中宁县人民政府	42838	2023.02	2023.10	0	42838	完成全部建设内容。

21	海原县北方地区冬季清洁取暖项目	新建	2023年完成清洁取暖改造面积206万平方米,完成既有建筑节能改造面积26万平方米。	海原县人民政府	33800	2023.02	2023.10	0	33800	完成全部建设内容。	
四	城市功能完善工程										
22	公立医院改革与高质量发展示范项目	续建	市人民医院、市中医医院、市妇幼保健院等医疗机构根据专科建设要求进行设备采购,推进全市各级公立医院智慧医院建设。	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31278	2023.04	2023.11	10184	21094	完成全部建设内容。	
23	沙坡头区综合档案馆建设项目	新建	新建沙坡头区综合档案馆一栋,配套建设室外给排水、采暖、道路、亮化监控、通信及供电等基础设施。	沙坡头区人民政府	2304	2023.04	2023.10	0	2304	完成全部建设内容。	
24	中卫市沙坡头区城区公共卫生间建设项目	新建	新建公共卫生间26座	沙坡头区人民政府	1935	2023.08	2023.12	0	1935	完成全部建设内容。	
25	综合小型维修项目	续建	主要对中卫一幼、三中、三小、六小、一中、中卫中学及分校的卫生间和暖气等基础设施进行维修改造。	市教育局	950	2023.05	2023.11	460	490	完成全部改造内容。	
26	中卫中学校园设施提升改造项目	新建	拆除并重新铺装(含排水系统)办公楼前后广场、青少年活动中心前后广场、教学楼周边。更换教室门窗、水电暖管网、钢架屋顶,外墙保温,卫生间改造等。	市教育局	774	2023.07	2023.11	0	774	完成全部建设内容。	
27	2023年中卫一中高考综合改革项目	新建	改造科技报告厅卫生间、水、暖、电等,外墙粉刷、门窗更换,购置音响设备。设备购置:配备通用技术教室2间、音乐美术教室建设6间	市教育局	1380	2023.07	2023.11	0	1380	完成全部建设内容。	
28	中卫市固废综合循环利用产业基地项目	新建	建设固废综合循环利用产业基地1座,占地405亩。采用水泥窑协同处置、新型建材加工、道路再生材料利用等工艺,对工业园区及城市建设产生的一般固体废弃物进行有效处置及综合利用。	中卫市应理城乡市政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45000	2023.10	2024.12	0	6500	完成土地等前期手续办理。	

29	中卫市城市集中供热节能降碳项目	续建	对城市集中供热的 1169 万 m ² , 157 座换热站、2709 栋楼供热用户进行节能降碳改造。分三期建设, 二期 2023 年计划改造 720 万 m ² 。	中卫市应理城乡市政处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12283	2023.06	2024.12	1308	6500	完成二期 720 万 m ² 建设内容。
30	中卫市沙坡头区 2023 年义务教育薄弱环节改善与能力提升项目	新建	中卫市第十一小学新建综合教学楼 1 栋, 三层框架结构, 建筑面积 1794 平方米, 建设室外活动场地 3517 平方米, 配套建设室外水电暖等附属工程。宣和小学新建水冲式厕所 1 栋, 一层框架结构, 建筑面积 220 平方米, 配套建设室外水电暖等附属工程。	沙坡头区人民政府	895	2023.06	2023.10	0	895	完成全部建设内容。
31	沙坡头区人民医院迁建项目(发热门诊及住院部装修维修工程)	新建	装修改造原康复楼 3772 m ² , 装修住院部地上六层。	沙坡头区人民政府	1495	2023.03	2023.10	0	1495	完成全部建设内容。
32	沙坡头区人民医院迁建项目(新建门诊医技综合楼)	新建	新建门诊医技综合楼, 拆除原市中医医院门诊楼(含急诊楼), 新建 13 层(含地下 1 层)的门诊综合大楼, 建筑面积 23660 m ² 。	沙坡头区人民政府	17145	2023.05	2024.06	0	12000	完成门诊楼建设。
33	沙坡头区 2022 年公立医院改革与高质量发展示范项目	续建	为沙坡头区人民医院购置遥测中心监护仪等 49 个品类、92 台(件)设备, 搭建慢病管理信息等智慧平台 2 个。为 9 个乡镇卫生院购置彩色多普勒诊断仪等设备 14 台(件)、120 急救车载系统 2 套。	沙坡头区人民政府	3080	2023.02	2023.07	0	3080	完成全部建设内容。
34	中宁县第十一幼儿园	续建	占地面积 11.79 亩。建设综合楼 1 栋, 配套门房、大门、消防水池等附属工程, 建筑面积 3960 m ² 。	中宁县人民政府	2562	2023.03	2023.09	810	1752	完工并交付使用
35	中宁县第十小学教学楼重建项目	新建	新建教学楼 1 栋, 综合楼 14 栋总建筑面积 8498 m ² , 框架结构。	中宁县人民政府	4658	2023.05	2023.09	0	4658	完成全部建设内容。
36	中宁县第一小学重建项目	续建	新建教学楼、实验楼风雨操场等 11220 m ² 、200 米运动场及配套设施。	中宁县人民政府	6354	2023.03	2023.10	2072	4282	完成全部建设内容。

37	中宁县第十二小学	新建	新建教学楼、实验楼等综合用房 11664 m ² 、塑胶运动场 9150 m ² 、球类运动场 3290 m ² 及配套设施。	中宁县人民政府	7068	2023.03	2023.08	0	7068	完成全部建设内容。
38	中宁县第五中学教学楼建设项目	新建	新建 1 栋 5130 m ² 教学楼。	中宁县人民政府	2400	2023.05	2023.10	0	2400	完成全部建设内容。
39	中宁县 2023 年两所高中设备采购项目	新建	为两所高中选课走班教室、学科教室、创新实验室配置教学仪器设备与信息化设备，配置课桌凳、学生用床。	中宁县人民政府	915	2023.06	2023.08	0	915	完成采购。
40	中宁县第六小学教学楼建设项目	新建	新建教学楼 1 栋，总建筑面积 3750 m ² ，框架结构。	中宁县人民政府	1500	2023.04	2023.11	0	1500	完成全部建设内容。
41	中宁县新堡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建设项目	新建	项目规划建筑面积为 3500 m ² ，建设一栋 4 层框架结构楼。	中宁县人民政府	1890	2023.07	2024.10	0	1000	完成项目的 45%
42	海原县兴海中学扩建项目	续建	新建教学楼及阶梯教室 6972 m ² ，宿舍楼 3015 m ² ，厕所 574 m ² 。	海原县人民政府	3955	2023.02	2023.11	440	3515	完成全部建设内容。
43	海兴开发区第二中学项目	续建	新建教学楼 2 栋 4558 m ²	海原县人民政府	1497	2023.02	2023.11	692	805	完成全部建设内容。
44	海兴开发区第二中学二期项目	新建	新建综合楼 4800 m ² ，实验楼 3800 m ² ，教学楼 2400 m ² 。宿舍楼 7200 m ² ，餐厅 3000 m ² ，配套水冲式厕所、硬化 13.6 万 m ² ，围墙、室外管网等附属工程。	海原县人民政府	9310	2023.03	2024.11	0	5328	完成综合楼、实验楼、宿舍楼主体及装饰装修，附属工程开工建设。
45	海原第三小教学楼建设项目	续建	新建教学楼 4000 m ² 。三层框架结构。	海原县人民政府	1472	2023.02	2023.11	900	572	完成全部建设内容。
46	海原县第七幼儿园项目	新建	占地 11.3 亩，综合教学楼 5940 m ² ，三层框架结构，配套实施消防水池 432 方、幼儿活动场地 1080 m ² 、及其他附属工程等。	海原县人民政府	2500	2023.07	2023.11	0	2500	完成全部建设内容。
47	海原县第八幼儿园项目	新建	综合教学楼 5940 m ² ，三层框架结构，消防水池 432 方、幼儿活动场地 1080 m ² 及其他附属工程等。	海原县人民政府	2500	2023.03	2023.11	0	2500	完成全部建设内容。

48	海原县第九小学建设项目	新建	占地 73 亩，建筑面积 9000 m ² ，其中综合楼 4000 m ² 、教学楼 5000 m ² 均为框架结构，配套消防水池、水冲式厕所、其他用房及其他附属工程。	海原县人民政府	4800	2023.07	2024.11	0	1750	完成 1-2 号教学楼主体及装饰装修。	
49	海原县三河中学宿舍楼项目	续建	新建宿舍楼 1500 m ² 。	海原县人民政府	550	2023.03	2023.09	300	250	完成全部建设内容。	
50	海原县教育教学设备采购项目	新建	为海原一中、贾塘等乡镇中心小学、第七、第八幼儿园采购电子白板、电脑、课桌凳等教育教学设备。	海原县人民政府	2000	2023.04	2023.08	0	2000	完成设备采购及安装。	
51	海原县第一中学附属工程	续建	续建海原一中院坪硬化、给排水、供暖、电气、消防等附属工程	海原县人民政府	1211	2023.02	2023.07	530	681	完成全部建设内容。	
五	城市路网畅通工程										
	(一) 过境骨干交通										
52	中卫市迎湖路路面维修改造工程	新建	长 11.24km，主要为路基路面工程。	市交通运输局	3934	2023.03	2023.11	0	3934	按计划推进。	
53	中卫市中沟路(宁钢大道以东)路面维修改造工程	新建	长 11.6km，主要为路基路面、桥涵工程。	市交通运输局	4023	2023.03	2023.11	0	4023	按计划推进。	
54	中宁县西环路白桥改造工程	新建	改造桥梁 0.51km。	中宁县人民政府	1156	2023.03	2023.11	0	1156	完成全部建设内容。	
55	宁钢大道(乌玛高速出口-宁钢集团主出入口)市政道路改造项目	新建	改造包括道路、人行道、路缘石及交通设施等。铣刨 2cm 原路面沥青混凝土，对沉陷、坑槽、裂缝等病害处理后，铺设 1cm 厚纤维封层，加铺 6cm 厚 AC-16C 中粒式 SBS 改性沥青混凝土，更换路缘石 9280m。	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1800	2023.07	2023.08	0	1800	完成全部建设内容。	
	(二) 市政路网										
56	中卫市富民南路(平安大道-美利路段)道路工程	续建	建设双向 4 车道道路 0.7km，配套雨水、再生水管网及照明等设施。	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1177	2023.02	2023.06	0	1177	完成全部建设内容。	

57	中卫市黄河一街（鼓楼街-南苑路段）道路建设项目	新建	新建双向4车道道路,长0.56km,红线宽20米,建设给排水管道2.23km,供热管道0.96km,配套建设交通、照明等附属设施。	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730	2023.04	2023.10	0	730	完成全部建设内容。
58	“十里水街”环境改造项目	新建	改造“十里水街”道路项目,完善基础设施,建设公共卫生间、健身步道、休憩凉亭等,配置垃圾箱、健身器材等	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3210	2023.07	2023.10	0	3210	完成全部建设内容。
59	政府南北街（南门广场-惠民街）道路改造工程	新建	政府南北街（南门广场~惠民街）,长度810米,保留绿化隔离带,新建道路、给水、排水、采暖管道等工程	海原县人民政府	1645	2023.03	2023.06	0	1645	完成全部建设内容。
60	海原县城市更新市政基础设施建设（柳荫路）项目	新建	道路改造工程改造道路总长度1905.2米,内容包括:沥青混凝土罩面19753平方米,花岗岩道牙9091米,新建人行道道砖11865平方米,配套建设路灯等,绿化工程工程改造内容包括土方工程、园路、场地和基础设施工程、绿化工程、灌溉工程及排水工程,亮化工程,养护工程。	海原县人民政府	1695	2023.03	2023.06	0	1695	完成全部建设内容。
六	城市基础设施补短板工程									
	（一）停车服务									
61	中卫工业园区危货停车场项目	续建	建设危货车辆专用停车场,占地42亩,停车位97个,建设办公室、监控室、变配电室等管理服务及公用工程设施,建筑总面积834m ² ,配套建设消防、电力、供排水等基础设施。	中卫工业园区管委会	1200	2023.03	2023.11	200	1000	完成全部建设内容。
七	城市安全韧性建设工程									
	（一）城市内涝治理工程									
62	中卫市城区排水防涝（滨河路雨污分流管网）建设项目	新建	沿滨河北路铺设污水主管道6.05km,雨水主管道5.15km,建设雨水调蓄池1座。	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6366	2023.04	2023.07	0	6366	完成全部建设内容。

63	中卫市城区排水防涝（应理南街雨污分流网）建设项目	新建	沿应理南街铺设雨水主管道 4.9km、朝阳路铺设雨水主管道 1.3km，改造污水管道 1km。	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4268	2023.04	2023.06	0	4268	完成全部建设内容。
64	中卫市城区排水防涝（长城街老旧排水管网改造二期）建设项目	新建	沿长城街（迎宾大道~宁钢大道段）铺设雨水主管 2.9km，维修改造道路。	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4811	2023.04	2023.10	0	4811	完成全部建设内容。
65	中卫市长城街老旧排水管网改造项目（一期三标段）	新建	改造长城街（鼓楼北街~应理街段）排水管网、道路路面。	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1030	2023.03	2023.09	0	1030	完成全部建设内容。
66	2022 年清水河中宁段防洪治理工程(二期)	新建	新建岸坡护岸工程 19 处，总长 2.59km，新建护岸 11 处，合计长度 1.6km，恢复及新建堤防 24.2km。	中宁县人民政府	6629	2023.09	2024.12	0	3978	完善相关手续，完成年度建设内容。
67	2022 年清水河中宁段防洪治理工程（一期）	续建	护岸工程共 15 处单侧砌护总长 2.83km，砌护退水沟道 4 条长 1.81km。	中宁县人民政府	2696	2023.02	2024.12	1000	1078	完成所有建设内容。
68	宁夏中小河流治理项目中宁县大佛寺沟防洪治理工程	新建	治理沟道 5 条，总长 30.44km，其中砌护 38.56km、清淤疏浚 3.98km，配套建筑 23 座，新建防汛道路 27.95km、泥结石路面 9.96km、混凝土路面 17.99km。	中宁县人民政府	10500	2023.09	2025.12	0	2000	完成其中一条沟道治理。
69	中宁县 2022 年市政道路雨污分流管网（东区）改造项目	续建	对县城平安东街、中央大道、镇东路进行道路雨污分流改造及路面人行道恢复。	中宁县人民政府	4469	2023.04	2023.10	150	4319	完成全部建设内容。
70	中宁县 2022 年雨污分流管网（西区）改造项目	续建	对县城宁安北街、新河路、宁丰路进行道路雨污分流改造及路面人行道恢复。	中宁县人民政府	2400	2023.04	2023.10	200	2200	完成全部建设内容。
71	平安西街雨污分流改造项目	新建	对平安西街进行雨污分流管网改造及道路恢复工程。	中宁县人民政府	1800	2023.07	2023.11	0	1800	完成全部建设内容。

72	裕民路雨污分流改造项目	新建	对裕民路进行雨污分流管网改造及道路恢复工程。	中宁县人民政府	2000	2023.07	2023.11	0	2000	完成全部建设内容。	
73	团结路雨污分流改造项目	新建	对团结路进行雨污分流管网改造及道路恢复工程。	中宁县人民政府	1500	2023.07	2023.11	0	1500	完成全部建设内容。	
74	海原县城东片区排水防涝工程	新建	对东门片区积水点、华山路积水点、华润大道积水点等进行内涝治理	海原县人民政府	585	2023.05	2023.07	0	585	完成全部建设内容。	
(二) 应急避难场所建设											
75	中卫市应急救援物资储备中心建设项目	新建	占地面积 1140 m ² ，建筑面积 6142 m ² ，配套应急储运车辆车库、应急灭火物资库、应急救援物资库等功能库室及相关附属设施。	市消防救援队	2931	2023.10	2023.12	0	1000	完成当年建设内容	
(三) 城市“生命线”安全建设											
76	中卫市 2022 年城市老化燃气设施更新改造项目	新建	由 2 个子项目组成。居民户内项目改造居民户内天然气引入管 49.9km，安装天然气物联网燃气表 3.4 万块、燃气泄漏报警装置 9.2 万套等；居民小区庭院项目改造城区 288 个居民小区天然气调压箱 520 台、敷设中低压庭院埋地管网 71km、架设钢制燃气管道 581km 等。	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12300	2023.02	2023.02	200	12100	完成当年建设内容	
77	海原县天然气利用工程（一期海兴门站）	新建	新建一座天然气门站，包括：总图及建构筑物(门站)、工艺工程、电气工程、自控工程、给排水及消防工程、暖通工程、光伏工程、管线工程。	海原县人民政府	1400	2023.08	2023.10	0	1400	完成当年建设内容	
78	海原县 2023 年管网及换热站改造项目	新建	新建 R6/3（万福小区）换热 1 座 站，改扩建换热站 2 座(党校换热站及闽宁华府换热站)，敷设一二级管网 3000 米。	海原县人民政府	1300	2023.08	2023.10	0	1300	完成当年建设内容	
八	智慧城市建设工程										
79	中卫市城市运行管理服务平台建设项目	新建	在智慧城管一期平台基础上，整合城市环卫、供水、排水、供热、天然气运行系统平台，建立并整合城市园林绿化、市政路灯信息监管平台，最终组建综合性城市管理信息化平台。	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3000	2023.07	2023.12	0	3000		

80	2022年中卫市沙坡头区交通安全隐患治理项目	新建	建设11处智能信号灯、电子警察、配套标志标线以及后台存储扩容设备，升级改造3处智能信号机。	市公安局	684	2023.06	2023.08	0	684	完成全部建设内容。	
81	中宁县道路交通隐患治理暨文明交通提升工程	新建	施划标线、更新标志牌，升级改造城区交通管控系统。	中宁县人民政府	2409	2023.03	2023.06	0	2409	完成全部建设内容。	
82	海原县城市公交站台建设项目	新建	新建智慧公交站牌38个(19处)、多功能站台46个、移位公交站牌31个，115个公交站台地面铺设面包砖，共40辆公交车安装智能公交车载终端。	海原县人民政府	695	2023.01	2023.05	0	695	完成全部建设内容。	
九	历史文化保护和城市风貌塑造工程										
83	宁夏中卫市黄河国家文化公园(沙坡头段)照壁山铜矿遗址保护利用项目	新建	建设展示厅400m ² 、遗址保护围栏、保护界桩界碑、巡护道路、标志标牌、文化景观、停车场等。	市旅游和文化体育广电局	2500	2023.05	2023.10	1500	1000	2023年建成投运	
84	宁夏中卫市国家长城文化公园沙坡头胜金关段文化旅游复合廊道建设项目	续建	新建旅游驿站1个、围栏、木栈道、旅游厕所3座、停车场2个，设置导览标识，修建慢行道4km，配套供排水、供电等基础设施及周边环境整治。	市旅游和文化体育广电局	2500	2023.02	2023.06	0	2000	2023年建成投运	